



最高檢察署新聞稿

Supreme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2年7月24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官長室

聯絡人：檢察官兼書記官長吳怡明

聯絡電話：23167688

有關7月20日天使輪貨櫃船在高雄外海沉沒致600只空貨櫃漂流案

最高檢察署蒐集相關資料進行分案

於今(24)日請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指派檢察官釐清事實

查明相關人士有無涉及刑法第184條、第185條等公共危險罪嫌

- 一、民國112年7月20日上午停泊於高雄港外海之帛琉籍貨櫃船天使輪，因不明原因船身傾斜沉沒，船長宣布棄船，船上19名船員於同日中午獲救，然該船舶原載有1,349只空貨櫃，其中約600只空貨櫃漂流於高、屏外海，恐造成商港設施、設備，或往來船隻毀壞等情。
- 二、最高檢察署已蒐集相關資料進行分案及研議，本案是否涉及刑法第184條第1項、第3項、刑法第185條第1項公共危險罪；商港法第65條之2第1項；海洋污染防治法第40條第1項；船員法第76條等嫌疑。於今(24)日發交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，請該署指派檢察官偵辦查明相關事實，並將調查結果陳報最高檢察署。